

伊春市商务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2 年，市商务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市政府关于信息公开工作相关文件精神和要求，着力完善各项制度机制，紧紧围绕全市商务中心工作，进一步拓展信息公开范围，不断提高工作透明度，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现将我局 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一）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

为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及时更新完善了伊春市商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坚持主要负责同志亲自部署、亲自督导，分管同志具体负责、具体落实，相关科室协同配合，形成上下齐心、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为我局 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供了有力的组织保障。

（二）主动公开情况

2022 年我局积极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严格履行审批程序，按照全面、准确的原则公布有关内容。2022 年全年共主动公开信息 98 条，其中业务工作 81 条，政策公开及解读 10 条，公示公开 2 条，公告公布 2 条，公开报告等其他信息共 3 条，能够做到及时、全面、准确公开栏目信息。

（三）信息管理情况

按照信息公开的法定程序和公开时限要求，及时在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公开市商务局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宣讲情况，安全生产、疫情防控及市场保供督导检查情况、参加各类展会活动情况、开展各类招商引资活动情况、年度预决算报告等重点领域应公开的政府信息内容，做到信息内容全面、真实、及时、合法、有效。

（四）监督保障情况

按照“谁提供、谁负责，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加强网上报送信息审批制度建设，从严规范政务公开程序，严格落实单位科室负责人、局办公室、分管领导“三级信息审核制度”，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指导和监督，优化完善工作流程，规范公开信息。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科研	社会	法律	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	---	---	---	---	---	---	---	---	---	---	---	---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市商务局政务公开工作在深化政务信息公开内容、完善政务信息公开等基础性工作等方面取得了较好的进展，但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政务公开相关业务培训不足，局内相关工作人员能力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主动公开的内容还需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的形式还需要进一步丰富。

下一步我局将继续认真贯彻上级部门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要求和部署，加强信息公开制度建设和执行力度，进一步充实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加大信息公开力度，丰富信息公开形式，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伊春市商务局

2023年1月16日